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沈澤宏

公司秘書

2025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吳柏志先生#、張建闊先生#、章麗莉女士+、杜坤先生+、徐可禹先生+、鄭衛軍先生*、王鵬程先生*、劉江寧女士*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已回购A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2日、2024年8月20日及2024年12月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74元/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A股股份回购，并已于2025年6月4日完成回购，实际总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22,366,2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2%。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临2025-021）。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22,366,200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本次注销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减至18,957,045,833股，其中A股13,547,012,351股，H股5,410,033,482股。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979,412,033	100%	18,957,045,833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2,366,200	0.12%	0	0
股份总数	18,979,412,033	100%	18,957,045,833	100%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